

证券代码：300665

证券简称：飞鹿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3052

债券简称：飞鹿转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飞鹿转债转股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最新的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6.01 元/股。

2、2024 年第四季度，共有 50 张“飞鹿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 5,000 元人民币），合计转为 831 股“飞鹿股份”股票（股票代码：300665）。

3、截至 2024 年第四季度末，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鹿股份”或“公司”）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为 1,501,709 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 150,170,900 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 2024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及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发行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0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开发行了 17,700 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1,770,000 张。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580号文同意，公司17,7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7月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飞鹿转债”，债券代码“123052”。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转股期自2020年12月11日起至2026年6月4日止。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飞鹿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9.9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飞鹿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2021年5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鉴于公司将于2021年6月2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日起调整为7.05元/股。

2022年7月15日，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鉴于公司2021年业绩考核未达到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根据《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公司需回购注销3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800,8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鉴于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5日起调整为7.06元/股。

2022年7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鉴于公司已经办理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新增股份）事宜，新增股份于2022年7月29日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9日起调整为7.04元/股。

2022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71号）同意注册，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4,541,832 股。鉴于公司新发行股份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上市,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调整为 7.08 元/股。

2023 年 7 月 24 日, 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6), 鉴于公司 2022 年业绩考核未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以及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 根据《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公司需回购注销 72 名股权激励对象持有的 1,203,000 股以及 4 名离职的股权激励对象持有的 45,0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合计 1,248,000 股。鉴于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25 日起调整为 7.09 元/股。

2024 年 6 月 6 日, 公司披露《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9), 鉴于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1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即 6.38 元/股), 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并于 2024 年 6 月 6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7 日起调整为 6.06 元/股。

2024 年 7 月 3 日, 公司披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4), 鉴于公司将于 2024 年 7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0 日起调整为 6.01 元/股。

二、“飞鹿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4 年第四季度, “飞鹿转债”因转股减少 50 张, 转股数量为 831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飞鹿转债”尚有 1,501,709 张, 剩余可转债票面金额为 150,170,900 元。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股	其他变动	本次变动后
------	-------	------	------	-------

	(2024年9月30日)		增加数量 (股)	(股)	(2024年12月31日)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38,844,618	20.50	0	-1,506,928	37,337,690	19.71
其中：高管锁定股	36,037,618	19.02	0	125,572	36,163,190	19.09
股权激励限售股	2,807,000	1.48	0	-1,632,500	1,174,500	0.6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0,653,698	79.50	831	1,440,428	152,094,957	80.29
三、总股本	189,498,316	100.00	831	-66,500	189,432,647	100.00

注：1、高管锁定股变动原因：由于离任高管的股份锁定期到期以及高管获授的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后重新锁定的影响，高管锁定股增加 125,57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 125,572 股，总股本不变。

2、股权激励限售股变动原因：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1,566,000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由于 4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主动离职，公司回购注销其合计持有的 66,5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前述事项导致股权激励限售股减少 1,632,5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 1,566,000 股，总股本减少 66,500 股。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0731-22778608。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飞鹿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飞鹿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